|  |
| --- |
| 关于我校2019年教育基金会企业资助博士生联培的通知 |
|  |

|  |
| --- |
|  |

|  |
| --- |
| 各位同学、各院（系、所）：  我校2019年教育基金会企业资助博士生联合培养工作已经开始。  获得该资助计划的博士生，若已经获得2019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资助，企业每年额外资助6万RMB/人；若未获得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资助，企业按照国家留学基金委资助标准予以资助。  **一、选拔原则**  1、申请资助的博士研究生为我校全日制在读一年级（2018年秋博）、二年级和三年级博士研究生，应前往ARWU排名（上海交大）在200名以内的科研院所，申请的所在学科应进入ESI前1‰，国外导师应有很强的科研能力和较高的指导水平，系所从事学科专业领域的权威专家或学术带头人。本次可申请院系为：机械学院、信息学院、电子学院、数学学院、微电子学院、自动化学院、计算机学院、网络安全学院、物理学院、生医学院、材料学院（电子材料类）、仪科学院。  2、申请资助的博士研究生的研究课题和出国研究计划须征得导师同意，在国外培养的研究方向应与学位论文选题一致。申请人已获留学单位出具的正式邀请信及国内外导师共同制订的联合培养计划。  3、出国时间分为 “一年”、“两年”两种类型。  4**、**受资助同学回国后统一组织学术报告会，汇报交流在外联合培养期间学习科研情况。  请符合申请条件并有意申请的同学到**各院（系、所）研究生秘书**处报名，并准备齐全以下书面和电子申请材料于**2019年3月12日**前提交给各院（系、所）研究生秘书：  1.东南大学教育基金会博士资助计划申请表 （附件1）  2.国内导师推荐信复印件（中文，向研究生院推荐，导师签字。）  3.外方院校（单位）出具的正式入学通知复印件或国外导师出具的正式邀请信复印件  4.国外导师简历复印件（英文，由国外导师本人提供并签字。）  5.学习计划复印件（1000字以上英文学习计划，由中外双方导师签字，无格式要求。）  6.成绩单复印件（中文，硕士、博士学习阶段，直至最近一学期的成绩。）  7.成果复印件（包括论文、参与课题项目、获得奖励等，论文请提交杂志首页、目录页、论文首页、检索证明等。）  8.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请各院（系、所）研究生秘书根据学生提交的材料填写“2019年东大企业资助“联合培养博士”报名统计表”（附件2），**并于2019年3月15日前将申请材料电子版（附件1及相关材料）以及报名统计表（附件2）电子版发至邮箱101010799@seu.edu.cn，同时将申请人提交的书面申请材料交至研究生院公派办（四牌楼校区逸夫建筑馆108办公室）**。(联系人：王悦，电话：83795781，邮箱：101010799@seu.edu.cn) |